

证券代码：873078

证券简称：津裕电业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公司于2019年度向关联方嘉兴上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11,474.81元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2019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林明宗、林永南、林佳桦、胡韶榕回避表决，因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嘉兴上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陶泾路68号内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陶泾路68号内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外国法人独资)

法定代表人：徐茂莘

实际控制人：徐茂莘

注册资本：600万美元

主营业务：汽车电子产品、汽车线束组、摩托车线束组及其主要零部件的设计、开发、加工制造，提供上述产品的技术咨询服务；自产产品的销售；上述同类产品的批发、佣金代理（拍卖除外）及其进出口业务。上述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，进出口配额许可证、出口配额招标，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的商品。

关联关系：嘉兴上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是董事胡韶榕、林永南担任董事的公司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交易的定价依据均以市场价格为标准，定价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于 2019 年度向关联方嘉兴上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 11,474.81 元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需要，是必要且合理的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采购合同》

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0年5月28日